

证券代码：835108

证券简称：顺舟智能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2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建江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依据《公司法》和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开。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6,12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2.73%。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2016年4月25日经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2016年4月25日经第一届第三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2016年4月25日经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

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2016年4月25日经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置备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的备查文件《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2016-003、2016-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 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同意公司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2016年4月25日经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确定审计费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本议案已于2016年4月25日经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追认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6,12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浦栋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唐勇强、李浩元

结论性意见：公司二〇一五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现场会

议人员的资格、现场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是真实、合法、有效的，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上海市浦栋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五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上海顺舟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